

证券代码：836421

证券简称：嘉普通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20 日上午 10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14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

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南 2-10 号 公司六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拟提名刘学真、刘学军、陈爱萍、高峰、詹必胜为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。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职三年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拟提名高国珍为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与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程菊山、辜琼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候选人的提名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、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

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登记手续；

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，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8年9月20日上午8时30分到9时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南2-10号 公司六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-10号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：0755-89663198 传真：0755-83432298
电子邮箱：jpt@jiaputong.com 联系人：孙立靖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5日